债券代码：175894.SH	债券简称：21 信达 01
债券代码：240342.SH	债券简称：23 信达 02
债券代码：240574.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1
债券代码：240705.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2
债券代码：240706.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3
债券代码：241172.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C1
债券代码：241238.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Y1
债券代码：241576.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Y2
债券代码：241844.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4
债券代码：241958.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Y3
债券代码：242015.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5
债券代码：242080.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Y4
债券代码：242120.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6
债券代码：242149.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0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AVIC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 年公司债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编制。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航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1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22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7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35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38
第七章 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41
第八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45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50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51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52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3
第十三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54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受托管理人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执业行为准则》	指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2024 年度，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由中航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证券为：21 信达 01、23 信达 02、24 信达 01、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04、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24 信达 07，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券一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1 信达 01”，债券代码为“175894.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5.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0%。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实际兑付日：2024 年 3 月 25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3 月 24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24 日（实际兑付日：2024 年 3 月 25 日）。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二）债券二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3 信达 02”，债券代码为“240342.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3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68 天。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86%。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

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三）债券三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01”，债券代码为“240574.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2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68 天。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33%。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四）债券四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02”，债券代码为“240705.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2.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65%。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

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7 年 3 月 19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 3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7 年 3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五）债券五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03”，债券代码为“240706.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1.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5 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85%。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9 年 3 月 19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 3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9 年 3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六）债券六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C1”，债券代码为“241172.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25%。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7 年每年 7 月 8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 7 月 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7 年 7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七）债券七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Y1”，债券代码为“24123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 5 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39%。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自 2024 年 7 月 19 日起。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起每年的 7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若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

为 AAA。

（八）债券八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Y2”，债券代码为“241576.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 5 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42%。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起。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起每年的 9 月 1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若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9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九）债券九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04”，债券代码为“241844.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2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68 天。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00%。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

日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十）债券十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Y3”，债券代码为“24195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 5 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75%。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

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自 2024 年 11 月 21 日起。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起每年的 11 月 2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若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1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十一）债券十一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 信达 05”，债券代码为“242015.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20.0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26%。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4年11月25日至2027年11月25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27年每年11月2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7年11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A。

（十二）债券十二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四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信达Y4”，债券代码为“242080.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15.00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即延续 5 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45%。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起。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起每年的 12 月 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若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 AAA。

（十三）债券十三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信达06”，债券代码为“242120.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30.00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2年。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96%。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4年12月12日至2026年12月12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26年每年12月12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6年12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为AAA。

（十四）债券十四

1、发行主体：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4信达07”，债券代码为“242149.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17.00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68天。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72%。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0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12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5年12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利息不另计）。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时信用级别：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6、最新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债项评级

为 AAA。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开展了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瑞敏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毅

联系方式：010-83252825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票交易场所：上海交易所

股票简称：信达证券

股票代码：601059.SH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业务。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150,500.85	72,091.07	47.90	45.72
证券自营业务	64,762.31	59,312.56	91.58	19.68
投资银行业务	15,566.01	9,029.93	58.01	4.73

资产管理业务	58,578.73	22,164.49	37.84	17.80
其他业务	39,746.85	-8,619.90	-21.69	12.08
合计	**329,154.74**	**153,978.15**	**46.78**	**100.00**

数据来源：信达证券提供

2024 年，发行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抓住政策调整带来的有利时机，紧跟行业发展趋势，重点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发行人高质量发展成果显著。发行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国九条”）对于证券公司的要求，切实履行好资本市场“看门人”的职责使命，严守合规底线，切实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推动构建多层次资本市场，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32.92 亿元，同比下降 5.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5 亿元，同比减少 6.9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69.02 亿元，同比增长 37.19%；净资产 244.41 亿元，同比增长 33.27%，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

2024 年度，发行人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29,154.74
营业支出	175,176.60
营业利润	153,978.15
利润总额	153,616.77
净利润	141,468.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8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68.24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同比变化（%）
总资产（亿元）	1,069.02	779.24	37.19
总负债（亿元）	824.61	595.84	38.39
全部债务（亿元）	572.34	403.20	41.95
所有者权益（亿元）	244.41	183.40	33.27
营业总收入（亿元）	32.92	34.83	-5.48
利润总额（亿元）	15.36	17.35	-11.47
净利润（亿元）	14.15	15.43	-8.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14.13	15.27	-7.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3.65	14.67	-6.9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02.85	24.18	325.3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35.33	-115.49	17.1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04.12	66.07	57.59
流动比率	1.36	1.45	-6.21
速动比率	1.36	1.45	-6.21
资产负债率（%）	70.62	69.77	1.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71.19	70.21	1.40
债务资本比率（%）	70.08	68.74	1.95
营业毛利率（%）	46.78	49.80	-6.06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97	2.89	-3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8.73	-1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8.64	-16.44
EBITDA（亿元）	27.24	28.38	-4.0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76	7.04	-32.3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6	3.10	-7.7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全部债务 = 期末短期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衍生金融负债+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期末长期借款+期末应付债券；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

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4）债务资本比率（%）= 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5）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100%其中：资产总额=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7）EBITDA =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折旧 +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100%;
（9）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资本化利息）;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11）存货周转率不适用于证券公司。

四、发行人 2024 年度发行人主要监管指标（母公司口径）

2024 年度发行人净资本及相关风险指标（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净资本	-	-	210.12
附属净资本	-	-	-
净资本	-	-	210.12
净资产	-	-	231.62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	-	100.17
风险覆盖率	≥120	≥100	209.77
资本杠杆率	≥9.6	≥8	19.41
流动性覆盖率	≥120	≥100	185.33
净稳定资金率	≥120	≥100	200.42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20	≥100	209.77
净资本/净资产	≥24	≥20	90.72
净资本/负债	≥9.6	≥8	36.72
净资产/负债	≥12	≥10	40.47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4.88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400	≤500	284.7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4〕13 号《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2024 年度，发行人上述各项风险控制

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风险控制指标均优于预警标准。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21 信达 01[1]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信达 01”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到期债务，其中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比例不超过 40%，用于偿还债务的比例不低于 60%。

截至 2024 年末，“21 信达 01”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1 信达 01”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开设“21 信达 01”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1 信达 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二、23 信达 02[2]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信达 02”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3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 2024 年末，“23 信达 02”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截至 2024 年末，“23 信达 02”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1] 21 信达 01 已于 2024 年度完成兑付兑息，并已摘牌。
[2] 23 信达 02 已于 2024 年度完成兑付兑息，并已摘牌。

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3 信达 02”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3 信达 0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三、24 信达 01[3]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01”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1”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1”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01”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四、24 信达 02、24 信达 03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02”和 “24 信达 03” 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23.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

[3] 24 信达 01 已于 2024 年度完成兑付兑息，并已摘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拟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券“21信达01”到期本金，10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4]

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2”和“24信达03”已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券“21信达01”到期本金，8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2”和“24信达03”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信达02”和“24信达03”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2”和“24信达03”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五、24信达C1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信达C1”于2024年7月8日起息，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2024年末，“24信达C1”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2024年末，“24信达C1”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信达C1”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

[4] “24信达02”和“24信达03”实际发行规模23.00亿元。

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C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六、24 信达 Y1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Y1”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1”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1”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Y1”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七、24 信达 Y2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Y2”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2”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2”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区支行开设“24 信达 Y2”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八、24 信达 04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04”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4”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4”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04”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4”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九、24 信达 Y3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Y3”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2024年末，“24信达Y3”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2024年末，“24信达Y3”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24信达Y3”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2024年末，“24信达Y3”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十、24信达05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信达05”于2024年11月25日起息，发行规模为20.00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5”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5”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信达05”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2024年末，“24信达05”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十一、24信达Y4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Y4”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4”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4”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Y4”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Y4”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十二、24 信达 06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06”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30.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6”已使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目前，“24 信达 06”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06”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6”的募集

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十三、24 信达 07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信达 07”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7.00 亿元。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该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偿还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7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7”已使用募集资金中 10 亿元用于置换发行人偿还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7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7”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债券发行前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24 信达 07”的募集资金专户。发行人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以上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截至 2024 年末，“24 信达 07”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截至目前，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信达持有公司255,140万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78.67%，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是中国信达的控股股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5]最近三年，发行人合规经营，信誉良好，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不存在违约或延迟还本付息事项。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标识代表的涵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综上，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意愿。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度/末	2023年度/末	2022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0.62	69.77	69.25
流动比率（倍）	1.36	1.45	1.96
速动比率（倍）	1.36	1.45	1.96
EBITDA利息倍数（倍）	2.86	3.10	3.04

[5] 发行人于2025年2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信达通知，财政部拟将其所持有的中国信达的股权全部划转至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5月8日，发行人收到控股股东通知，中国信达股权变更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批准。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证监许可〔2025〕1175号），核准汇金公司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划转完成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仍为中国信达，实际控制人将由财政部变更为汇金公司。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流动性覆盖率（%）	185.33	174.27	143.41
净稳定资金率（%）	200.42	156.41	131.00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25%、69.77%和 70.62%。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三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分别为 1.96、1.45 和 1.36，短期偿债指标虽呈下滑趋势，但仍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发行人资产的流动性较强，具备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从资产负债结构来看，发行人资产（不含代理买卖证券款及代理承销证券款）主要由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高流动性的资产为主，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占比很低，资产结构合理，资源投放的重点及方向始终优先用于各项业务发展。发行人负债（不含代理买卖证券款及代理承销证券款）主要由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应付债券构成，其中拆入资金主要由公司同业拆借业务产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主要由发行人开展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产生。上述债务均是发行人正常开展业务所产生，均可以通过资金滚动拆借或资金滚动质押回购来偿还。同时，发行人拥有大规模的未使用银行长期授信额度，且融资渠道多样，直接和间接融资能力很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另外，发行人于 2020 年 2 月确定增资相关事宜，于 2020 年 3 月完成新一轮增资工作，并于 2023 年 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进一步补充发行人净资本，有助于发行人未来业务的开展，进一步增强发行人偿债能力。总体来看，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低。

发行人建立应对流动性风险的成熟有效机制，流动性覆盖率指标

持续高于监管标准。发行人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流动性风险低，能够保障各类流动负债的到期支付。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1 信达 01、23 信达 02、24 信达 01、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04、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 和 24 信达 07 未提供第三方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末，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变动并持续有效。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21 信达 01、23 信达 02、24 信达 01、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04、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 和 24 信达 07 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专门部门负责每年的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

（二）设立募集资金账户

为了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拟设立募集资金账户。

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与本息偿付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

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偿债资金专户资金的归集情况进行检查。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将对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出具并公告的上一年《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次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利用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顺畅。发行人与包括大型国有银行及股份制银行在内的多家同业成员建立了授信关系。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通过其他渠道筹措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六）提高盈利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流动资产变现能力强，净资本对债务覆盖率高。公司将积极推进转型发展和创新发展，持续增强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的发展，不断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并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利用外部融资渠道、提高盈利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21 信达 01、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3 信达 02、24 信达 01、24 信达 04、24 信达 07 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付息日或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或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1 信达 01”自 2021 年 3 月 24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24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3 月 2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3 信达 02”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始计息，2024 年 12 月 3 日到期，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01”自 2024 年 2 月 26 日开始计息，2025 年 2 月 28 日到期，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02”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1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3 月 19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03”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1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3 月 19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C1”自 2024 年 7 月 8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7 月 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7 月 8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Y1”自 2024 年 7 月 19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7 月 1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起每年的 7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4 信达 Y2”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9 月 1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起每年的 9 月 1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4 信达 04”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开始计息，2025 年 11 月 10 日到期，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Y3”自 2024 年 11 月 21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1 月 21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起每年的 11 月 2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4 信达 05”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1 月 25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5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Y4”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2 月 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起每年的 12 月 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4 信达 06”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2 月 1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25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2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4 信达 07”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开始计息，2025 年 12 月 20 日到期，到期一次性偿还本息。（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21 信达 01、23 信达 02、24 信达 01、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04、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 和 24 信达 07 未发生发行人违约或延迟偿付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21 信达 01 和 23 信达 02 已分别按照偿付要求对本期待偿还的本息进行偿付，并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 日摘牌。[6]

2、报告期内，除上述已摘牌债券外，24 信达 02、24 信达 03、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04、24 信达 Y3、24 信达 05、24 信达 Y4、24 信达 06 和 24 信达 07 尚无待偿付的情况。

[6] 24 信达 01 已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摘牌。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第八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4 年 2 月 21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766 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 年 3 月 14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188 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 年 6 月 7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4〕3845 号），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24 信达 03”“24 信达 02”“24 信达 01”“23 信达 02”“23 信达 01”和“20 信达 02”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 年 7 月 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41767D-01），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7月16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41935D-01），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9月9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43017D-01），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11月4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

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0053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11月18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CCXI-20243962D-01），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11月20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0527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年12月9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1052 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 年 12 月 12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信用评级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1221 号，确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5 年 5 月 2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5〕跟踪 0224 号），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24 信达 C1”“24 信达 Y1”“24 信达 Y2”“24 信达 Y3”“24 信达 Y4”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5 年 5 月 26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5〕2498 号），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24 信达 07”“24 信达 06”“24 信达 05”“24 信达 04”“24

信达 03”“24 信达 02”和“23 信达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2024 年度，发行人披露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现金股利的公告》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等临时公告。受托管理人已针对上述临时公告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运营情况正常，上述临时公告事项未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024 年度，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2024 年度，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情况的存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